附件4

攀枝花市仁和区应急管理局

乡镇级片区应急体系专项规划资金

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

一、项目概况

**（一）项目基本情况。**

1．说明项目主管部门（单位）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。

完成《宝鼎工矿转型发展片区应急体系专项规划》《金沙江农文旅融合发展片区应急体系专项规划》《大河产城融合发展示范片区应急体系专项规划》《三阳湾阳光生态绿色经济发展片区应急体系专项规划》编制工作。

1. 项目立项、资金申报的依据。

《关于印发<四川省乡镇级片区应急体系专项规划编制要点（试行）><四川省乡镇级片区应急体系专项规划备案程序及审查要点（试行）>的通知》（川应急﹝2022﹞3号）《关于转发<四川省乡镇级片区应急体系专项规划编制要点（试行）><四川省乡镇级片区应急体系专项规划备案>的通知》（攀应急﹝2022﹞9号）

3．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，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、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。

支付4个片区应急体系专项规划编制费用。

4. 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。

申报项目资金43.95万元。

**（二）项目绩效目标。**

1. 项目主要内容。

完成《宝鼎工矿转型发展片区应急体系专项规划》《金沙江农文旅融合发展片区应急体系专项规划》《大河产城融合发展示范片区应急体系专项规划》《三阳湾阳光生态绿色经济发展片区应急体系专项规划》编制工作。

2. 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，包括目标的量化、细化情况以及项目实施进度计划等。

在2022年底要完成金沙江农文旅融合发展片区、宝鼎工矿转型发展片区、大河产城融合发展示范片区、三阳湾阳光生态绿色经济发展片区等4个片区的应急体系专项规划。

3. 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，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。

项目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、申报目标合理可行。

**（三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。**

该项目根据工作实施步骤有序开展。

二、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

**（一）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。**

申报项目资金43.95万元，下达项目预算资金43.95万元。

**（二）资金计划、到位及使用情况（可用表格形式反映）。**

1．资金计划。申报资金43.95万元。

2．资金到位。下达资金43.95万元。

3．资金使用。通过购买服务方式，支付规划编制费用。

**（三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。**

总体评价各项目实施单位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，是否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，账务处理是否及时，会计核算是否规范等。

三、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

该项目实施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健全，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，账务处理及时，会计核算规范。

**（一）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。**严格按照关于印发<四川省乡镇级片区应急体系专项规划编制要点（试行）><四川省乡镇级片区应急体系专项规划备案程序及审查要点（试行）>的通知》（川应急﹝2022﹞3号）《关于转发<四川省乡镇级片区应急体系专项规划编制要点（试行）><四川省乡镇级片区应急体系专项规划备案>的通知》（攀应急﹝2022﹞9号）实施。

**（二）项目管理情况。**项目的实施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项目管理制度执行。

**（三）项目监管情况。**项目管理严格按照监管要求开展监督管理，达到预期效果。

四、项目绩效情况

**（一）项目完成情况。**

数量指标：完成全区4个乡镇级片区应急体系专项规划编制工作。

质量指标：通过评审，验收合格，完成备案。

时效指标：2022年底完成编制、备案工作。

成本指标：编制仁和区乡镇级片区应急体系专项规划资金43.95万元。

**（二）项目效益情况。**

社会效益指标：健全完善基层应急体系、提升基层应急能力。

满意度指标：群众满意度90%以上。

五、评价结论及建议

**（一）评价结论。**

健全完善基层应急体系、提升基层应急能力。